

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前主要服务的客户是中小微企业，受到疫情影响，客户流失严重。与此同时，公司主营的网络服务业务需要通过物业楼宇接入网络，进而服务于楼内客户，物业公司基于区域垄断地位，追加超额收费和断电断网竞争干扰，公司收益严重受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业务开展状况及未来发展方向，为进一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主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和《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鉴于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公司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起暂停转让。故关于公司股票在

公告编号：2021-01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7日